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司便函

国中医药科技中医便函〔2022〕52号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关于组织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专项第二次技术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落实国家《“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有关“实施中医药古籍文献和特色技术传承专项”工作任务，推进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专项的实施，确保项目完成质量，我司拟于4月下旬组织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专项第二次技术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至26日（星期二），为期2天。

二、培训形式

本次培训采用线上形式。后期根据项目需要，每月举办1—2次常态化线上培训。线上培训地址见附件。

三、参加人员

（一）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山东省中医药管理局、

山东中医药大学有关负责同志；

（二）培训授课专家；

（三）2020、2021 年两批立项的 80 个承担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专项工作任务的负责人及其团队；

（四）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工作项目管理办公室（山东中医药大学）；

（五）中国中医药出版社。

四、培训内容

（一）中医古籍整理研究相关知识，包括目录学、版本学、文字学等；

（二）中医经典研究新进展；

（三）中医古籍传承专项工作要求及技术规范；

（四）出版有关工作要求。

五、有关要求

（一）请各项目负责人高度重视，确保团队成员特别是骨干人员参加线上培训，参加培训有关情况，将纳入项目绩效考核。

（二）本次培训由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主办，山东中医药大学承办，具体会务工作由山东中医药大学负责。

（三）本次培训不收取培训费。

（四）请于 4 月 19 日（星期二）之前将回执电子版发送至会务组邮箱：yishiwenxiansd2017@126.com。

六、联系人

(一) 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科技司中医科技处

李雨欣 张丰聪

电话: 010-59957708/7803

(二) 会务组: 山东中医药大学

陈 聪 孟 玺

电话: 13573776273/15668391369

附件: 1.线上会议地址

2.参会回执



附件 1:

线上会议地址



扫描二维码，点击“学术会议”，选择“中医药古籍文献传承专项第二次技术培训”，即可参会。



附件 2:

参会回执

项目组			
姓 名		性 别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手 机		电子邮箱	